

2020 年度能源办预算公开情况补充说明

一、机关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13 万元，其中办公费 0.46 万元；水费 0.26 万元；电费 0.52 万元；邮电费 0.17 万元；差旅费 1.07 万元；取暖费 0.56 万元；培训费 0.19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4 万元；劳务费 0.48 万元；工会经费 0.19 万元；福利费 0.19 万元。

二、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费。